

海口市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

秀疫情防控指挥部〔2021〕1号

海口市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 关于调整《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 联控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委、街道工委、区委各部门，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：

为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防控工作，经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同意，对《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方案》进行调整，现将调整后的《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海口市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

2021年1月9日



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方案

为及时有效地预防控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在秀英区的发生与流行，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确保我区若发生疫情发生能迅速、有效、有序地组织处置，控制疫情的传播、蔓延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预防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发生发展，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为目标，坚决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的相关部署要求，积极开展疫情联防联控工作，把疫情危害控制在最小范围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健康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守好患者进口关。做好进出港（站）旅客的轨迹甄别和体温测量工作，做到病患“早发现、早上报、早诊断、早隔离、早治疗”。

（二）把好疑似筛查关。做好发热病人的登记、跟踪及筛查，严格落实“日报告、零报告”制度。

（三）做好隔离救治关。对疑似病例第一时间送医，调配医疗资源加强病例救治。

（四）做好传染管控关。若辖区发生疫情，及时了解病患近期行踪动线及接触人群，第一时间开展流行病学调查，确保疫情不再扩散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（一）领导小组和成员单位

为加强统筹协调，有效开展联防联控工作，特成立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郭 刚（区委书记）

第一副组长：刘小琴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）

柳战良（区委副书记、区政府区长）

常务副组长：胡余亨（区委副书记、区委政法委书记）

副 组 长：吴腾越（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副区长）

冯 军（区委常委、区纪委书记、区监委主任）

孔 铭（区委常委、区委组织部部长）

林二星（区委常委、区委统战部部长、永兴镇

委书记）

冼 道（区委常委、区党政办主任）

吉 军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）

崔海萍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）

黄奕军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）

杨树坤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戴洪泽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李传家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李 铭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王录学（区政府副区长、市公安局秀英分局局长）

许 琰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林 琪（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局长）

凌立琼（三级调研员）

王 越（三级调研员）

王 波（四级调研员）
黄根如（四级调研员）
孙京正（四级调研员）
罗 伟（四级调研员）
甘文萍（区人民法院院长）
傅 铮（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）

成员：符师晓（海秀镇委书记）
肖就荣（长流镇委书记）
陈 政（西秀镇委书记）
宁 辉（石山镇委书记）
吴坤东（东山镇委书记）
林 雷（秀英街道工委书记）
吴彭保（海秀街道工委书记）
王 飞（长流镇镇长）
周 兵（西秀镇镇长）
陈柏青（永兴镇镇长）
胡炜彬（石山镇镇长）
谭新敦（东山镇镇长）
陈焕皓（海秀镇副镇长）
林 艳（秀英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陈元佳（海秀街道办事处主任）
张 宇（区委办主任）
林 敏（区人大办主任）
陈大强（区政府办主任）

吴 舜（区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张 云（区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陈恩睿（区纪委副书记、监委副主任）
庄恢奕（区委政法委副书记）
吴有军（区委直属机关工委书记）
李国新（区发改委主任）
陈维坚（区科工信局局长）
符 怡（区财政局局长）
吴 强（区教育局局长）
陈真权（区旅文局局长）
张 维（区卫健委主任）
谢吉红（区民政局局长、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）
孔德区（区农业农村局局长）
吴 丹（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）
蔡 海（区住建局局长）
洪延华（区生态环境局局长）
吕启博（区商务局局长）
黄茂蛟（区审计局局长）
陈学军（区统计局局长）
彭林波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局长）
丁海波（市公安局秀英分局副局长）
符仕忠（区总工会副主席）
蔡冬梅（区妇联主席）
吴 亮（团区委书记）

林景辉（区联防大队队长）

郑志敬（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）

汪 丽（区健康教育所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秀英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，其组成人员如下：

指 挥 长：柳战良

常务副指挥长：胡余亨

副 指 挥 长：冯军、孔铭、林二星、冼道、杨树坤、戴洪泽、李传家、李铭、许琰、王录学、王波、孙京正

为保障秀英区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各项工作有效开展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下设10个工作组：

（一）综合协调组

组 长：戴洪泽

常务副组长：陈大强

副组长：孙京正、张宇、张维、李经恒

成 员：庄雪静、潘宜浩、杜亚平、陈起誉、郑宝存、卢传钰、林霞

成员单位：区党政办、区卫健委、区应急管理局

工作职责：负责组织各工作组开展疫情联防联控工作，协调解决疫情应急处置中的重大问题；负责信息收集、汇总及简报编发；负责领导小组指挥部各类会议的组织。（联系人：庄雪静，联系电话：18689672119）

（二）社区防控组

组 长：胡余亨

副组长：孔铭、王录学

成员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区委政法委、区委直属机关工委、区党政办、区发改委、区卫健委、市公安局秀英分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住建局、区教育局、区统计局、各镇街

工作职责：组建和管理防疫工作党员战斗体系，构筑群防群治严密防线；指导推动做好“三无小区”和城中村等重点区域的防控；精准滚动摸排我区近期来自重点疫区人员情况，并登记造册、跟踪寻访；收集汇总整理三港一站、健康管理服务中心信息数据。

（联系人：陈才平，联系电话：18789820465）

（三）三港一站组

组长：李 铭

副组长：1、秀英港组：黄奕军

2、新海港组：崔海萍、凌立琼

3、南港组：吉 军

4、火车站组：黄根如

成员单位：西秀镇、海秀街道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、区卫健委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

工作职责：负责对进岛乘客进行查验，对中高风险区及境外入琼人员按照相应要求分类处置；对发现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采取临时隔离和预防控制措施；配合市交通港航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对进岛冷链车辆进行查验。（联系人：王灿，联系电话：13519845048）

（四）健康服务管理中心组

组长：杨树坤

副组长：刘雄、李贤荣、颜振波

成员单位：区卫健委、区委宣传部、秀英街道、海秀镇、区联防大队

工作职责：甄别三港一站和社区排查移送的重点疫区相关人员信息，并对甄别出的重点人员实行14天集中医学观察。（兵工联系人：刘雄，联系电话：18689921883；恩商联系人：李贤荣，联系电话：18078914809）

（五）疫情综合防治组

组 长：戴洪泽

副组长：孙京正、张维

成 员：区疾控中心、各卫生院院长

工作职责：联络对接省级、市级医疗救治专家组，做好病例的转运、隔离、救治；组织开展相关诊疗救治的培训工作；做好流行病学调查、核酸采样及其他技术指导；统筹开展我区重点人群疫苗接种工作；对我区疫情趋势进行研判。（联系人：徐卫国，联系电话：13098998896）

（六）市场监管及冷链管理组

组 长：许琰

副组长：李传家、彭林波

成员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卫健委

工作职责：负责整治、查处辖区内的非法养殖、加工、贩卖野生动物行为；整治、打击辖区内的恶意扰乱市场秩序行为，确保农贸市场供应充足、价格稳定。做好对辖区内冷链产品的管理，对

“四证不全”或来源不明等问题进口冷链食品的应急处置。（联系人：吴明哲，联系电话：13876002297；黄剑波，联系电话：13907677727）

（七）社会维稳组

组 长：王录学

副组长：庄恢奕、丁海波、林景辉

成员单位：市公安局秀英分局、区委政法委、区联防大队、各镇街

工作职责：负责防止造谣、传谣，对已发生谣言进行辟谣，并对造谣、传谣的行为进行迅速调查和依法处理，避免群众恐慌。同时，对不配合防控工作的行为依法处置，确保社会稳定和联防联控工作顺利进行。（联系人：黄海义，联系电话：17798480015）

（八）宣传舆情信息组

组 长：胡余亨

副组长：张宇、陈大强、张云

成员单位：区党政办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卫健委（健教所）、各镇街

工作职责：负责组织实施传染病自我防治措施知识的宣传，重点宣传呼吸道传染病预防知识，提高群众传染病自我预防能力；做好相关新闻宣传报道工作及社会舆情舆论的监控和研判工作；对我区一线防疫的优秀事迹和先进人物进行宣传报道。（联系人：陈创淼，联系电话：13876323538）

（九）后勤保障及关爱组

组 长：冼道

副组长：吴舜、李贤荣、吴有军、符怡、周备鑫、谢吉红、吕启博、陈真权、莫书忠

成员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区委直属机关工委、区财政局、区人社局、区民政局、区总工会、区妇联、团区委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区卫健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商务局、区旅文局

工作职责：对参与防疫工作人员按照相关规定予以解决加班工作报酬及补助；对防疫工作者，特别是医务人员、基层干部职工等有组织的进行轮换和休息调整，确保一线防疫人员身体健康；对我区一线防疫的优秀事迹和先进人物进行宣传报道；对在防疫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干部推荐提拔重用和火线入党工作，形成在防控一线实干担当的鲜明导向。负责联防联控工作中各类防护用品的供应保障；协调对接省市做好转运疑似病例所需车辆的调动；做好各类联防联控经费的保障；如有需要，协调定点隔离酒店。（关爱联系人：王婷，联系电话：13976267288；后勤联系人：莫书忠，联系电话：15348834948）

（十）纪律监督和督导检查组

组长：冯军、王波

副组长：陈恩睿、吴挺俊、张继丰

成员单位：区纪委、区卫健委、区社会文明大行动指挥部督查组、区六大专项整治联合指挥部督查组

工作职责：负责对各镇街、各工作组的疫情联防联控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；对干部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；对工作中不担当、不作为、慢作为等典型问题进行追究问责。（联系人：李薇，联系电话：18810897176）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提高站位。各镇街、各相关单位，要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理念，工作中不得松懈，全力以赴的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。

（二）明确任务，确定责任。属地镇街、各行业主管部门 要针对重点区域加大工作力度 制定相应的实施方案，明确任务责任人，确保压实责任。

（三）强化措施，落实工作。各镇街、各相关单位要根据 本方案的有关内容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相应工作措施，并迅速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。

（四）督导检查，强化问责。指挥部下设各工作组要对各单位联防联控工作开展指导和督查，对发生疫情期间内，没有迅速进入临战工作状的，工作不到位造成负面影响或严重后果的，从重处罚并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。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